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doo 毅德控股

HYDOO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毅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6)

於2016年5月1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毅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5月1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列於日期為2016年4月12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建議的決議案均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得本公司之股東正式通過，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3,067,922,609 (100.00%)	0 (0.00%)
2.	宣佈派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5港仙(相等於約每股股份人民幣1.26分)。	3,067,922,609 (100.00%)	0 (0.00%)
3.	(a) 重選王健利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060,755,445 (99.77%)	7,167,164 (0.23%)
	(b) 重選王連洲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067,922,609 (100.00%)	0 (0.00%)
	(c) 重選林智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520,625,282 (99.96%)	997,327 (0.04%)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3,067,922,609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4.	重新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2016年的酬金。	3,067,922,609 (100.00%)	0 (0.0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2,989,170,837 (97.43%)	78,751,772 (2.57%)
6.	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	3,067,922,609 (100.00%)	0 (0.00%)
7.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會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所購回股份數目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2,989,204,164 (97.43%)	78,718,445 (2.57%)

由於以上第1至7項之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此等決議案均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

1. 有權出席並可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投反對票的已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目為4,014,844,000股；
2. 本公司並沒有任何股份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沒有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及
3. 在本公司2016年4月12日之通函中，沒有任何人士說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員。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日期為2016年4月12日的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www.hydo.com.cn 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通函。

承董事會命
毅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健利

香港，2016年5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健利先生、王德文先生及黃德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袁兵先生及王威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立華先生、王連洲先生及林智遠先生。